

網上辦理享高達 HK\$500 現金回贈之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階段及回贈日期詳情如下：

推廣階段	回贈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2021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

有關現金回贈將自動存入合資格之港幣信用卡賬戶，並顯示於月結單上。

2. 卡戶透過網上銀行、手機銀行、中銀香港網站或「中銀香港信用卡」微信官方賬號（「電子渠道」)成功辦理「現金分期」計劃、「月結單分期付款」計劃或「網上繳費分期」計劃(「服務」)，並於推廣階段內，累積交易總金額達港幣或人民幣 10,000 元至 49,999 元，可獲享 HK\$100 現金回贈，累積交易總金額達港幣或人民幣 50,000 元至 149,999 元，可獲享 HK\$300 現金回贈，累積交易總金額達港幣或人民幣 150,000 元或以上，可獲享 HK\$500 現金回贈，而分期產品之期數必須達 12 個月或以上方為合資格交易。每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號碼計算)於推廣階段內，名下所有賬戶獲享之現金回贈不可多於港幣 500 元。
3. 現金回贈優惠不適用於辦理一次性手續費之「現金分期」計劃/「月結單分期」計劃。
4. 若卡戶名下多於一張中銀信用卡主卡，現金回贈將會存入最近期開立並已辦理確認卡手續之中銀信用卡主卡。
5. 獲享的現金回贈只可作日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或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獲獎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
6.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保留隨時修改上述優惠內容及條款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
7. 卡公司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